



证券代码：600675

股票简称：中华企业

编号：临 2021-048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

·本次借款为同股同权资金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构成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凯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峰房地产”）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为：公司持股 71%，大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集团”）持股 19%，上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产集团”）持股 10%。为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凯峰房地产拟分 2 次向其股东方提供借款合计不超过 20 亿元并签署相关借款协议，其中 15 亿元借款期限不超过 6 个月，5 亿元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年利率均为 1.61%。公司取得资金不超过 16.2 亿元，大华集团取得资金不超过 3.8 亿元。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大华（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华灵路 698 号

注册资本：15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国内贸易（除专项审批外），物业管

理，服装加工，木制品加工，机械加工，通用设备制造，家具制造，仓储的投资管理，自有房屋租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大华集团总资产 160,444,828,644.98 元，净资产 39,157,280,088.32 元，营业收入 25,131,572,480.43 元，净利润 6,047,727,010.34 元。（已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介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规定，大华集团系公司重要子公司持股 10%以上的少数股东即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为同股同权资金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构成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四、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适用于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议案》中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控股子公司同股同权向少数股东提供资金不超过 25 亿元。最近 12 个月，同类关联交易累计发生 9.44 亿元（不含本次交易金额）。在上述议案批准的额度范围内，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具体办理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授权期限为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期间。

五、报备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3日